**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项目（二次启动）**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项目要求 1](#_Toc32663)

[一、 投标人须知 1](#_Toc10781)

[二、 特别说明 3](#_Toc14377)

[三、 投标文件编制 4](#_Toc1759)

[四、 项目要求 4](#_Toc2847)

[五、 其他要求 7](#_Toc23655)

[第二部分：开标评标流程 8](#_Toc227)

[六、 开标阶段 8](#_Toc29478)

[七、 评标阶段 8](#_Toc17188)

[第三部分：评审办法 9](#_Toc19720)

[八、 评审办法 9](#_Toc14129)

[（一） 符合性检查 9](#_Toc16617)

[（二） 不可偏离项检查 9](#_Toc27670)

[（三） 综合评议指标表 9](#_Toc28350)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12](#_Toc681)

[第五部分：参考附件 22](#_Toc14836)

[附件1：报名回函 22](#_Toc9956)

[附件2：投标函 23](#_Toc9167)

[附件3：投标一览表 24](#_Toc11592)

[附件4：考察证明 25](#_Toc28123)

[附件5：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26](#_Toc15388)

[附件6：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27](#_Toc27806)

[附件7：报价一览表（货物）（本项目不适用） 28](#_Toc26553)

[附件8：报价一览表（服务） 29](#_Toc30003)

[附件9：报价一览表（工程）（本项目不适用） 30](#_Toc8787)

[附件10：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1](#_Toc25724)

[附件11：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32](#_Toc8916)

[附件12：经营业绩一览表 33](#_Toc29953)

[附件13：售后服务承诺书（质量保证服务承诺书） 34](#_Toc17351)

[附件14：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35](#_Toc192)

[附件15：投标文件密码单 36](#_Toc8806)

**第一部分 项目要求**

1. **投标人须知**

**重要提示：**

1. 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2. 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被招标人选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未被招标人选用。本文件中对应模板性条款未被招标人选用的内容，自动不适用。
3. 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示范文本中的空格部分应根据招标项目实际需求填写，无内容或不采用者应用斜画线表示或者注明“本项目不适用”。

|  |  |  |
| --- | --- | --- |
| **投标人须知** | | |
| **条款号** | **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招标人 | 名称：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深圳会展中心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755-82848826  传真：0755-82848694  邮箱：[liuxh@c](mailto:*@qq.com)htf.com |
| 2 | 项目名称 | 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项目（二次启动） |
| 项目类别 | 服务类 |
| 项目介绍 | 为保障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委托一家具有照明控制系统专业维修能力的公司进行维护保养。 |
| 实施地点 | 深圳会展中心1-9号馆及公共区域 |
| 服务期/交货期/工期 | 1095天 |
| 3 | 报名(文件获取）开始时间 | 2023-8-28 10: 00（北京时间） |
| 报名方式 | 完整填写本项目报名回函（详见采购公告）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按要求上传至https://cg.szcec.com/sharing/dTmP4dAKS，并致电确认。逾期报名的（以报名回函送达时间为准）将不予接受。 |
|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 深圳会展中心官网采购公告栏目下载:（<https://www.szcec.com/News/index/id/256.html>）。 |
| 4 | 报名(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 2023-9-5 17: 00（北京时间） |
| 5 | 投标人提出质疑  截止时间 | 2023-9-5 17: 00（北京时间） |
| 招标人澄清、修改、答疑截止时间 | 2023-9-6 17: 00（北京时间） |
| 6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3-9-7 17: 00（北京时间） |
| 7 |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注意事项 | 响应文件应以扫描版（PDF版）及可编辑版（Word或WPS版）文件加密形式上传至https://cg.szcec.com/sharing/d8XEbfHQh，并致电确认。注意事项如下：   1. 为便于开标时的解密操作，投标文件（PDF版及Word版）必须制作为一个压缩文件后再行加密，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建议编制文件目录**并采用WinRAR或WinZip等常用压缩软件进行压缩和加密。 2. 投标人授权代表须熟记文件密码，并在开标前按时将投标文件解密密码（格式详见附件）上传至指定地址，否则做废标处理。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不再接受任何理由的撤回或重新提交文件请求。 3. 所有需要加盖公章的页面均须加盖公章，要求签名之处须有相应的亲笔手写签名或法定有效的私章。 4. 本项目实质性响应内容以盖章扫描版（PDF版）文件为准，可编辑版（Word或WPS版）文件仅供评标时搜索文件内容之用而不作为评审依据。 |
| 8 | 开标时间 | 2023-9-8 14: 30（北京时间） |
| 开标地点 | 腾讯会议号：200782314（免密，入会前必须改名为“**公司简称+姓名**”,会议期间**禁止使用虚拟背景**），届时请各投标人按采购公告要求准时提交投标文件及密码并参加在线开标。 |
| 投标文件密码 | 在开标时按照招标人现场指令将投标文件解密密码（详见附件）上传至https://cg.szcec.com/sharing/2FV5gyEkq。（为确保开评标工作的保密性并兼顾效率，密码早发、晚发的，均可能导致废标的不利后果） |
| 9 |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0 | 现场踏勘 | 1. □不组织。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报名（文件获取）时间截止前自行踏勘。 2. ☑组织，踏勘要求： 3. 投标人是否必须参加：   ☑是（若不参加，将因投标文件不完整导致失去本项目投标资格）  □否（可选择不参加，不影响投标资格但可能会产生不利后果）   1. 招标人定于2023-9-1 10: 00邀请投标人人员察看现场并讲解项目需求；投标人应指派完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参加本项目的现场踏勘。 2. 投标人须持《现场考察证明》（格式见附件）参加现场踏勘，并在完成现场踏勘后交由招标人管理人员签字确认，并附于投标文件中。 3. 已报名但未参加现场踏勘的，招标人视为已理解并认同本次踏勘所涉及的全部内容，且对本次踏勘的组织实施过程无异议。投标人自行承担因不参加现场踏勘可能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因此失去投标资格的情形）。 4. 踏勘联系人：周工   电话：0755-82848819，手机：18998919684  集合地点：会展中心北二门   1. 特别说明：若现场考察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载明的要求不一致时，以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中的要求为准。 |
| 11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1. ☑不要求 2. □要求 3. 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 元 4.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现金 5. 投标人保证金收款银行账户信息（选用“银行转账”方式须填）   收款单位：深圳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为银行转账的，需在转账时注明项目名称，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公司账户中转出。 |
| 12 | 投标样品 | ☑不要求递交投标样品  □递交投标样品，具体要求： |
| 13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价法  □其他： |
| 14 | 推荐中标  候选人数量 | ☑内部招标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1 个。  （适用于采用**综合评分法**、**最低价法**） |

1. **特别说明**
2. 投标人必须具备开展视频会议所需的基本网络设备及网络环境，**视频会议期间禁止使用虚拟背景**。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因不具备上述条件或网络环境不佳而导致的无法按要求正常参与本项目开标工作的后果，亦不得因此对本项目招标结果提出异议。
3.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往来资料文件均需通过招标人报名回函上指定的地址和方式发送和接收，否则可能导致文件不被接受的不利后果。
4. 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请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前，按照要求的方式提交报名回函并致电确认，招标人只接受报名成功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5. 投标人如对获取的“招标文件”有疑问，须在质疑时间截止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视情况采用书面或其他形式予以答复或澄清；若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即视为该投标人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上载明的所有内容，并不再对“招标文件”提出任何异议或质疑。
6. “招标文件”如有变更、补充或澄清，招标人将以公告形式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开发布。在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会通过电话、邮件或其他任何可能的方式通知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收到上述通知后，潜在投标人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如无回函确认，即视为潜在投标人已知晓相关变更、补充或澄清内容且无异议。
7. 当本项目《报价一览表》上的投标报价与《投标一览表》不一致时，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8. **投标文件编制**

|  |  |  |
| --- | --- | --- |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 **条款号** | **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投标文件组成 | ☑资格审查文件  ☑商务标部分  ☑技术/服务标部分  ☑价格标部分  ☑投标文件密码单（按要求单独提交） |
| 2 | 资格审查文件 | ☑营业执照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打印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作为本项目代理人的，无需提供）  ☑资质及其证明文件  □经营业绩一览表及业绩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书  □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  □其他： |
| 3 | 商务标部分 | ☑投标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现场考察证明  □其他： |
| 4 | 技术标部分 |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技术/服务方案  □项目管理及服务能力  □工程质保/（售后）服务承诺书  □项目团队  □其他： |
| 5 | 价格标部分 | ☑投标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货物/服务/工程）（根据项目所属类别选择其一）  □其他： |

1. **项目要求**

|  |  |  |  |
| --- | --- | --- | --- |
| **（一）商务需求** | | | |
| **序号**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偏离选项** |
| 1 | 资质要求 | 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合法运作独立法人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失信名单。（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或法人证明材料或登记证书扫描件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栏查询“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被列入失信主体、经营异常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的人员。（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如单位法定代表人为本项目授权代表，则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各证明书须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备查）。 3.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严禁转包或非法分包。 | 不可偏离 |
| 2 | 报价要求 | 1. 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币种，《投标一览表》应包含税率、税额、税前及税后总金额。 2. 投标报价不得出现可选择性的报价,含有备选方案的报价将导致废标。 3. 投标报价应包含按照项目要求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成本、增值税金及利润等），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4. 单件价值在200元内(含200元）零配件由投标人负责采买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扎带、端子、 螺丝垫片、 五金门锁和叶、12V直流电源，光电转换器、12-24V继电器、 保险管、2.5平方以下100米BVV线材等)。 5. 提供单件价值在200元内上零配件清单及未税单价、税率、含税单价，该部分报价仅作为后续购买配件的价格参考。 | 不可偏离 |
| 3 | 控制金额 | 1. 本项目采购控制金额为人民币55.56万元（含税），报价超过上述控制金额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不可偏离 |
| 4 | 付款要求 | 按照维保工作进度每年分四次付款，即每三个月付一次。投标人须按照维保年度工作计划，按时、保质的完成计划工作（每次支付保养费时，投标人须提交3个月内的经甲方确认的维保记录、总结报告等）。如未能按合同要求完成对应内容，则会根据合同条款进行相应处罚。 | 不可偏离 |
| 5 | 合同期限及模式 | 合同有效期为3年，采用1+1+1合同模式。每一年合同到期前，采购人根据中标人的服务质量、各项承诺兑现情况等因素进行考核评估，如考核达到80分（含）以上，则继续履行合同，如考核未达到80分，年度期满时将自动终止合同。具体考核办法详见附件2《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考核评价表》。 | 不可偏离 |
| 6 | 培训要求 | 在照明控制系统有新技术时，中标人需对招标人的操作人员开展技术培训工作，并做好相关培训记录。 | 不可偏离 |
| 7 | 项目人员安排 | 1. 项目负责人具有弱电类工程师或机电类工程师或电气类工程师职称或执业资格，提供该负责人的职称或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负责联络协调及跟进该项目具体实施。 2. 拟派本项目技术人员中至少有2名经过Dynalite系统产品培训的人员，提供相关培训证明。进场人员须验证培训证明材料后方可开展维保工作。 3. 提供拟派本项目人员资质证明材料以及对应人员（含项目负责人）在采购公告发布当日之前连续缴费3个月的有效证明材料（如公告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并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以上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拟派本项目人员在合同期内均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应提前1个月征求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更换。**进场开展维保工作时投入的技术人员必须与投标时承诺的拟派技术人员保持一致。** | 不可偏离 |
| 8 | 验收标准 | 1. 保证合同期内照明控制系统运行正常，如照明控制系统硬件损坏，投标人应及时通知招标人购买，投标人免费更换调试。 2. 负责照明控制系统软件更新及升级，确保照明控制系统软件运行正常。 3. 每季度需提交维保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包含维护保养和维修记录（含影像资料）及招标人现场负责人签字、维保记录汇总表、结算清单（需招标人签字确认）维保建议。 | 不可偏离 |
| **（二）技术/服务需求** | | | |
| **序号**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偏离选项** |
| 1 | 项目地点 | 深圳会展中心1-9号馆及公共区域。 | 不可偏离 |
| 2 | 维保设备数量 | Dynalite系统产品有DDRC620/ DDRC820/ DDRC1220/调光模块共390个, 控制面板（DLP5100、DLP9100）106个, 网桥12个，光模转换器12个，12V直流电源12个，服务器网关1个，服务器电脑1台，控制线路:约2万米，网络终端设备服务器1台，包括主机、显示器、键盘、EM控制软件1套,EP控制软件1套等。 | 不可偏离 |
| 3 | 网络终端设备（服务器、EM.EP控制软件） | 1. 主机、显示器、键盘接口部件供电状态、运行状态检查、维护，通讯状态检查维护。 2. 系统软件和控制软件、文件检查维护。 3. 实时报警功能检查维护, 历史记录功能检查，数据备份, 控制指令, 控制功能测试故障处理。 4. 通讯情况检查，输入/输出信号检查，程序、状态检查。 5. 通过软件实时监控各设备运行状态及开关等，保证智能照明监控系统的正常工作。 | 不可偏离 |
| 4 | 智能开关模块 | 1. 检查模块输入电源。 2. 检测设备运行状态（在线/离线）。 3. 检查内部是否有松脱的现象，各插卡是否有歪斜而接触不良的现象。 4. 测试每通道继电器的开/关及手动旁路开/关。 5. 检测RS485 Dynalite串行口的通信，输入/输出信号检查。 6. 测量Dynalite DC电源是否正常。 7. 检测AUX可编程干簧触点输入、远程可编程全部功能。 8. 分析设备诊断数据，对异常情况，进行核查，并进行相关的处理。 9. 检查模块的软件版本，必要时进行升级更新。 | 不可偏离 |
| 5 | 控制面板 | 1. 检所有按键是否有效，灵活。 2. 检测设备运行状态（在线/离线）。 3. 测试每按键触发场景是否正确。 4. 检测RS485 Dynalite串行口的通信，输入/输出信号检查。 5. 测量Dynalite DC电源是否正常。 6. 检测远程可编程全部功能。 7. 分析设备诊断数据，对异常情况，进行核查，并进行相关的处理。 | 不可偏离 |
| 6 | 智能系统Dynalite网络 | 1. Dynalite是一个分布式智能化的计算机网络，所有控制部件包括各种规格的智能开关模块，各种规格的面板、智能探测器等都互连在Dynalite网的通信线上，控制部件中都存有如下一些信息数据： 2. 控制部件本身的地址、每个通道的名称、每个通道所在的位置或区域编号、每个预调协场景相对应的输出亮度、其它安装和配置数据。 3. 检查网络内每个接点是否良好可靠传输信号，确保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 4. 对系统所有数据信息进行分析诊断，对异常情况，进行核查，并进行相关的处理。 5. 系统网络性能检测，包括网络的连通性及稳定性等，并根据用户需要进行监控网络的规划、优化。 | 不可偏离 |
| 7 | 零配件 | 1. 主要零配件要求原厂家生产。 2. 维修保养辅材要符合维保设备正常运行的要求。 3. 投标人提供的替换零配件兼容性必须要满足设备正常运行要求，零配件质保期应满足国家标准。 4. 年度维修零配件单件价值在200元内由投标人负责采买并承担相应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扎带、端子、 螺丝垫片、 五金门锁和叶、12V直流电源，光电转换器、12-24V继电器、 保险管、2.5平方以下100米BVV线材等)。 5. 投标人自行配备维修、保养系统所需的各种工器具。 | 不可偏离 |
| 8 | 项目服务要求 | 1. 高交会等大型展会要求派两名工程师现场值班保障服务。 2. 合同期内无安全责任事故，无人员伤亡； 3. 合同期内系统设备安全运行，无设备安全事故； 4. 按照计划完成本年度照明系统维护保养工作； 5. 每3月完成一次全部照明设备巡检工作并做好相应记录； 6. 每次完成系统保养工作后需填写详细的工作记录，并经招标人指定管理人员签字确认。 7. 出现设备故障时，接到招标人的通知后，正常工作时间内2小时响应，4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 8. 无法及时修复或维修单个配件价值超过200元以上（控制模块、面板、控制线路、网桥、交换机、服务器网关、网络终端设备服务器），及时通知招标人，由招标人采购配件并安排维修时间； 9. 每次完成设备故障维修后，需分析设备故障原因，填写详细的维修记录。 10. 合同期内投标人每年免费对招标人的相关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1次。 11. 招标人现有照明操作电脑设备变更或损坏导致原来操作软件注册码不能继续使用时，投标人在合同期内免费提供新的操作软件注册码供招标人使用。 12. 合同期内出现照明控制系统不受控现象时，投标人每天安排专职人员根据招标人现场需求开、关灯，直致系统恢复正常控制 13.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人员必须与安排现场服务人员一致。 | 不可偏离 |
| 9 | 安全要求 | 1. 中标人须建立安全责任制，进入现场的工作人员须遵守国家、所属地政府及深圳会展中心的相关规章制度，采取有效的措施保障现场的安全、维护现场的正常工作秩序，在服务过程中要做好人员、成品、半成品及设备设施的保护。 2. 中标单位应对现场作业人员的安全负全部责任。确保服务过程中不出现任何人身安全事故、火灾事故和财产损失等重大安全事故。 3. 如因中标人管理不善、组织不力或监管缺失等造成安全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的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 不可偏离 |

1. **其他要求**

无

**第二部分：开标评标流程**

1. **开标阶段**
2. 投标人按要求准时进入视频会议室。
3. 招标人宣布开标工作开始，并介绍开标、评标工作的主要流程。
4. 投标人按招标人指令上传投标文件解密密码至招标文件中指定地址。
5. 招标人解密投标文件。
6. 招标评标小组确认开标一览表。
7. 招标人现场公开唱标。
8. 投标人确认唱标结果。
9. 招标人宣布开标工作结束，投标人退出会议室。
10. **评标阶段**
11. 主持人宣布评标工作开始，并播放《招标评标工作守则》。
12. 招标评标小组签字承诺遵守《招标评标工作守则》。
13. 招标评标小组成员推选组长主持评标。
1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检验和符合性审查。
15. 商务及技术/服务需求不可偏离项检查。
16. 招标评标小组成员采用记名方式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分；
17. 综合评分的统计、排序；
18. 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备选供应商的确定及评标报告的出具。

**第三部分：评审办法**

1. **评审办法**

首先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不可偏离项检查。对通过符合性审查及不可偏离项检查的投标人，采用**100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分。

|  |  |  |  |
| --- | --- | --- | --- |
| **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 | | |
| **权重名称** | **商务标权重** | **技术标权重** | **价格标权重** |
| 权重 | 30% | 30% | 40% |
| 投标人综合得分 | 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价格标得分=100 | | |

1. **符合性检查**

|  |  |
| --- | --- |
| 评议项目 | 评议标准 |
| 投标文件 |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是否按要求编制目录、加密；投标文件的加密密码按要求发送至招标人且保证文件完整可正常打开；投标人必须提供由法人代表或其书面授权人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投标响应文件。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 |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如单位法定代表人为本项目授权代表，则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备查，各类证明书需加盖公章）。 |
| 资格证明文件 | 投标人是否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合法运作的企业，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必须无未改正的经营异常信息、无严重违法失信记录。(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基础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失信记录等信息查询页面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是否具有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是否联合体投标，是否转包或非法分包。 |
| 控制金额 | 本项目报价是否高于55.56万元（含税），超过上述控制金额的视为无效报价。 |

1. **不可偏离项检查**

检查内容详见第四条《项目要求》之（一）《商务需求》、（二）技术/服务需求。

1. **综合评议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议内容** | **分值** | **评议标准及权重** | |
| **商务评议项（**30**分）** | | | | |
|  | 公司资质 | 8 |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得5分。 2. 投标人具有有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相应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  | 综合实力 | 10 | 1. 评议各投标人企业人数。按排名得分，最高得5分、排名每降一名减1分，直至0分。   评议各投标人企业财务情况，根据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越高得分越高。按排名得分，最高得5分、排名每降一名减1分，直至0分。  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表、公司简介、盖有社保局公章的可证明企业缴纳社保人数的证明材料等验证材料。 | |
|  | 同类业绩 | 12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已实施过单项合同金额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照明工程类业绩，每提供1个得3分，最高分12分。  证明文件：   1. 投标人提供维保合同关键页（如合同标的、签订时间、金额等）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 未提供或提供证明资料不清晰、不完整的，不得分。 | |
|  | **技术服务评议项（**30**分）** | | | |
|  | 技术服务方案 | 1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详细维护保养技术方案以及与深圳会展中心实际情况的符合程度等进行比较、综合评议：优：10分 ；良：6分；一般：3分。 | |
|  | 拟派人员 | 20 | 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该项目负责人具有弱电类工程师或机电类工程师或电气类工程师职称或执业资格等级证书评议，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得5分，二级注册建造师（机电）或其他注册制弱电类工程师或机电类工程师或电气类工程师得4分，高级(同级证书:一级）弱电工程师或机电类工程师或电气类工程师得4分，中级((同级证书:二级）弱电工程师或机电类工程师或电气类工程师得3分，初级（(同级证书:助理或三级）弱电工程师或机电类工程师或电气类工程师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该项目技术员人员具有Dynalite相关技术培训证书，在两名技术人员具有Dynalite相关技术培训证书的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5分，总分共15分。仅有两名具有不得分。   证明文件：  提供以上人员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和近三个月社保清单证明，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推一个月，以上证明均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 **价格评议项（40分）**  **（说明：以下所称的“投标报价”均是指税前总金额，即净价）** | | | | |
| 价格评议 | **基准价和算法类型选择** | | | |
| 基准价 | □各有效投标报价大于n家时，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乘以 ％。当有效投标报价少于n（含）家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乘以 ％。n= | | |
| ☑取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 | |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为基价。 | | |
| 算法类型 | □固定比例法 | | 价格得分=M-[（｜投标价格-基准价｜/基准价）\*100/N]\*扣分值  M= （价格评价分项满分值），N= ，投标价格每高于N％时，扣 分；每低于N％时，扣 分；  最低得0分。 |
| □固定乘积法 | | 价格得分=（1-A×｜1-投标报价/Z｜）×M   1. M= 40 （价格评价分项满分值），Z为本次招标基准价； 2. A为价格调整系数，当投标报价低于本次招标最佳报价（即基准价）时，A=1；当投标报价高于次招标基准价时，取A=1； 3.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当价格分＜0时，取0。 |
| ☑其他方法 | | 价格得分=（1-｜投标报价-基准价｜÷基准价）×价格权重分  说明：报价最接近基准分的投标人价格分最高，价格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前者优先）：

1. 若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2. 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错误的更正方式，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合同**

**（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甲方（委托方）：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受托方）：

签订日期： 2023年 月 日

甲方（委托方）：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中国广东深圳福田区福华三路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2848819

传真：

乙方（受托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根据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平稳运行的需要，甲、乙双方经共同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名称: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合同。

二、合同履行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深圳会展中心。

三、合同内容:由乙方对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提供维护保养服务等。

四、合同价款：元整（￥ 元/年），合同价款包含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时的人工费、管理费、税费、保险费、辅材(单个配件单价200元以下)、维修等相关费用。

五、合同期限：3年，自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止。

六、合同款支付时间及条件

1.甲方根据照维保工作进度每年分四次付款，即每三个月付一次。乙方须按照维保年度工作计划，按时、保质的完成计划工作（每次支付保养费时，投标人须提交3个月内的经甲方确认的维保记录、总结报告等）。本项目合同总金额 ，每三个月支付 。

2.甲方每次支付保养费时，在收到乙方的发票、维保记录和总结报告后。

3.合同期内，乙方所发生的人工费、保险费、加班费、车旅费（含节假日）、零配件更换所发生的人工费均在维修保养费用内，甲方不再向乙方另行支付费用。

4、如3个月内对未按要求完成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维护保养时，按实际工作量扣除相应比例的季度合同款。

七、甲方责任

1、向乙方提供维护保养用电。

2、向乙方提供值班、工具存放、器材的房间和施工场地。

3、甲方指定1-2名具备Dynalite相关专业知识的负责人作为甲方代表与乙方进行工作对接，负责对乙方在维修保养过程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协调解决，对维修保养记录和报告进行审查和签字确认。

4、按照明控制设备的操作规程及使用方法正确操作使用设备。

5、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八、乙方责任及维修保养内容

1、维保的照明控制系统设备数量

Dynalite系统DDRC620/ DDRC820/ DDRC1220/调光模块共390个, 控制面板（DLP5100、DLP9100）共106个, 网桥12个，光模转换器12个，12V直流电源12个，服务器网关1个，服务器电脑1台，控制线路:约2万米，网络终端设备服务器1台，包括主机、显示器、键盘、EM控制软件1套,EP控制软件1套等。

2、设备的维保要求

制定照明控制系统设备年度和月度检修计划，每月保养约1/3的照明控制设备，3个月1循环将全部的照明控制设备保养完毕，并提交3个月的维保记录和报告，合同到期时提交年度维护保养总结。特殊重大照明控制系统事故必须专项汇报。

2.1.服务器及管理软件

2.1.1服务器运行状态检查、维护，通讯状态检查维护。系统软件和控制软件、文件检查维护。

2.1.2实时报警功能检查维护, 历史记录功能检查，数据备份, 控制指令, 控制功能测试故障处理。

2.1.3通讯情况检查，输入/输出信号检查，程序、状态检查。

通过软件实时监控各设备运行状态及开关等，保证智能照明控制系统的正常工作。

2.2.智能开关模块

2.2.1检查模块输入电源。

2.2.2检测设备运行状态（在线/离线）。

2.2.3检查内部是否有松脱的现象，各插卡是否有歪斜而接触不良的现象。

2.2.4测试每通道继电器的开/关及手动旁路开/关。

2.2.5检测RS485 Dynalite串行口的通信，输入/输出信号检查。

2.2.6测量Dynalite DC电源是否正常。

2.2.7检测AUX可编程干簧触点输入、远程可编程全部功能。

九、乙方保养的其他要求

1、统一规范dynalite照明控制系统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实用，确保照明控制系统的运行稳定。甲方如有需要无线端控制方案时，乙方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

2、制定照明控制系统设备年度和月度维修计划，月度维修保养记录和报告必须经过甲方确认签字。

3、免费对甲方损坏的照明设备提供更换安装调试服务。

4、特殊重大照明控制系统事故必须专项汇报。

5、计划性保养工作应安排在无展览、会务期间实施，紧急抢修时要合理安排时间，不能影响甲方展览、会务等业务。

6、乙方必须委派不少于２名具备维修dynalite照明控制系统软件、硬件设备资质的技术人员实施维护保养工作。安排现场服务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技术人员一致。

7、特殊展会（高交会等大型展会）乙方须无偿派驻2名技术人员到甲方现场值班。

8、合同期内乙方免费对甲方相关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1次。

9、甲方现有照明操作电脑设备变更或损坏导致原来注册码不能使用时，乙方承诺在合同期内免费提供一次新的注册码。

10、甲方出现照明设备控制故障时，乙方2小时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11、乙方每次维护保养时须提交详细工作日志，维保人员到甲方指定地点签到、签退。

12、照明控制系统软件在合同期内有最新版本时，乙方应无偿提供软件升级。

13、合同期内出现照明控制系统不受控现象时，乙方每天安排专职人员根据招标人现场需求开关灯，直致系统恢复正常控制。

14、建立安全责任制，进入现场的工作人员须遵守国家、所属地政府及深圳会展中心的相关规章制度，采取有效的措施保障现场的安全、维护现场的正常工作秩序，在服务过程中要做好人员、成品、半成品及设备设施的保护。确保服务过程中不出现人身安全事故、火灾事故和财产损失等重大安全事故。如因乙方管理不善、组织不力或监管缺失等造成安全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全部责任。

15、作业人员必须经过全面的入场安全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作业，严格遵守政府相关高空作业安全、消防安全、用电安全等要求开展工作。

十、乙方维修保养材料、更换材料、设备的供应要求

1、乙方更换的主要零配件必须是设备原厂家生产。

2、乙方提供的维修保养辅材要符合维保设备正常运行的要求。

3、乙方因维保需要更换单价200元以上配件或辅材时，应征得甲方同意。

4、乙方提供的替换零配件兼容性须满足dynalite系列设备正常运行要求，更换的零配件质保期为1年。

十一、其它事项

1、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维修保养计划内容及工作范围，如甲方需要变更应及时知会乙方。

2、乙方有责任教育在甲方场地工作的人员严格执行操作规定，做好自身安全防范措施、安全施工、防火防盗、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工作安排。乙方在维护保养中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和乙方财产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的设备设施损失或第三人人身及财产损失，其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十二、争议、违约和索赔

1、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双方发生争议，首先双方应该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

2、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或无正当理由而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违约方除承担违约造成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外，还必须向守约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

3、此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投标文件和附件1《免费更换的设备备件和维修费》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  |  |
| --- | --- |
| 甲方（公章）：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 乙方（公章）：  乙方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

附件：

**深圳会展中心合作单位安全协议书**

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 项目合同的乙方: 作为合作单位,在深圳会展中心从事深圳会展中心照明控制系统维护保养 项目的工程施工。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公安部61号令》、《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深圳会展中心与合作单位的安全责任，根据合作单位生产经营或活动的实际情况，深圳会展中心与 合作单位界定双方的消防和安全生产责任如下：

**一、 通用条款：**

1、根据“谁生产谁负责、谁实施谁负责”的原则，确定合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先生\女士）为在深圳会展中心红线范围内合作生产经营或活动区域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合作单位的安全工作全面负责，并对其生产经营或活动期间发生的所有安全责任事故承担主要责任，对其单位工作人员所造成的所有责任事故负全责。

2、合作单位必须是经国家工商部门注册、拥有国家认可相关资质的企业，并保证在其业务允许范围内施工作业。

3、合作单位应认真履行安全管理职责，监督其单位工作人员遵守国家及深圳市关于消防和安全生产的各项法律法规，确保所有工作人员不违反深圳会展中心关于消防安全和生产安全的各项规章制度。

4、合作单位应逐级落实安全管理责任，确保生产经营或活动的安全开展。

5、合作单位在生产经营或活动期间应设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生产经营或活动期间的消防及安全生产监督工作，并定期组织安全检查。

6、合作单位应制订安全应急预案，并在生产经营或活动前进行必要的演练。

7、合作单位所使用的设备、工具必须达到安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合作单位必须根据现场作业情况，做好各项安全的组织及技术措施并配备足够数量的合格的消防器材。

8、合作单位必须按照设计工艺及相关规范作业，其工作人员在作业中必须正确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夜间作业时必须穿着反光衣，登高、吊装等危险作业时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绳和安全警示与围护等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人员及周围人员的人身安全。

9、合作单位在作业过程中，所采用的材料必须符合展馆消防和结构安全要求。会展中心安全管理人员有权依照会展中心相关规定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进行处置（责令整改、禁用或清理出场等措施），并对所造成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10、合作单位应为作业人员购买相关保险；如在作业期间出现各种消防、治安及其它意外事故，合作单位应在第一时间通知会展中心管理人员，并有义务先行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控制事态进一步扩大。

11、合作单位人员如有偷盗、损坏会展中心财物、展商财物、擅自进入或破坏会展中心设置的封闭区域等违反会展中心管理规定的行为，会展中心管理人员视情况严重程度将采取警告、处罚或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等措施。合作单位必须负责承担其违规行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同时会展中心拥有根据备案情况取消相应合作单位今后进入会展中心作业资格的权利。

12、会展中心应保证展馆公共消防设备设施完好，并在火灾发生时积极组织人员启用展馆固定消防设施进行人员疏散和灭火。

13、在责任事故发生后，会展中心应迅速组织人员进行救援，并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防止事故扩大。

14、如任何一方对涉及到本责任书中所引用的国家消防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有疑义，可详细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公安部61号令》、《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文件规定，或者直接向深圳市公安消防机关、深圳市安监局、市应急办等机构咨询。

**二、专用条款：**

**1、约定期限：**

合同期限为 个日历日，与主合同的时间相同。

1. **安全要求：**

2）合作单位工作地点限于会展中心深圳会展中心1-9号馆及公共区域，特殊情况须在区域范围外作业的，须由甲方指定和安排。

3）合作单位如需要使用有动火作业时，须提前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认可并办理动火许可证，做好防火及隔离措施后方可动火施工。

4）合作单位人员从事特殊工种作业时须提前向甲方提供名单及相关证件，如电工等特殊工种，需在深圳会展中心设备部备案，并按照各工种要求穿戴齐全个人防护用品。

5）合作单位施工人员须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工作流程、操作规程、劳动安全、管理规定等各项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展馆管理规定》、《展馆服务指南》）。

三、该责任书一式四份，甲方执三分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约束力，该责任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委托人签字并由双方盖章后在约定期限内有效。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单位：

法定代表人 合作单位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服务机构履约评价表

（服务类适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机构名称 | |  | | | | | | 中标时间 | | | |  | | | | |
| 合同名称 | |  | |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 | | |
| 合同范围内容概要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机构项目组成员构成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金额 | | 人民币 万元 | | | | | | 结算金额 | | | | 人民币 万元 | | | | |
| 合同服务期 | | 日历日 | | | | | | 验收时间 | | | | \_\_\_\_\_年\_\_\_\_月\_\_\_日 | | | | |
| **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评 价 指 标 | | | | | | 评 分 内 容 | | | 分值 | 扣分（最小扣分单位为0.5分，最多不超过该项分值） | | | | | | 备注 |
| 服务过程（40分） | 工作  能力 | 工作  效率 | | | | 1.是否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 | 3 |  | | | | | |  |
| 2.能否按照计划进度开展工作 | | | 3 |  | | | | | |  |
| 胜任  能力 | | | | 3.现场工作期间，工作人数、人员资质等是否达到委托要求 | | | 4 |  | | | | | |  |
| 4.每位工作人员是否具备与中介项目相匹配的专业知识 | | | 4 |  | | | | | |  |
| 5.是否存在对同一事项（如差错、修改意见、疑问及需进一步了解的情况、需进一步分析的事项等）进行多次修改才得到最终结果的情况 | | | 6 |  | | | | | |  |
| 配合  程度 | 沟通  主动  性 | | | | 6.是否及时就项目开展进度、情况进行沟通 | | | 2 |  | | | | | |  |
| 7.是否及时回馈委托方提出的意见、问题等，并主动提供有关建议等 | | | 2 |  | | | | | |  |
| 8.在对重大事项得出结论前是否与有关方面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 | | 2 |  | | | | | |  |
| 沟通能力 | | | | 9.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能否准确理解委托方的意图 | | | 2 |  | | | | | |  |
| 10.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表达或表述是否清晰无误，善于沟通 | | | 2 |  | | | | | |  |
| 职业  操守 | 工作态度 | | | | 11.服务机构工作团队对事项的描述、问题的定性和数据的确定等是否合理谨慎 | | | 2 |  | | | | | |  |
| 12.服务机构工作团队对事项的描述、问题的定性和数据的确定等是否客观真实 | | | 2 |  | | | | | |  |
|  | 职业道德 | | | | 13.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能否对执业过程中获得的信息保密 | | | 3 |  | | | | | |  |
| 14.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能否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 | | | 3 |  | | | | | |  |
| 服务成果（60分） | 规范性 | 格式 与 文字 | | | | 15.报告或相关材料的格式是否符合委托要求 | | | 6 | |  | | | | |  |
| 16.报告或相关材料表内表间数据的勾稽关系是否正确 | | | 6 | |  | | | | |  |
| 17.文字表述是否清晰，易产生歧义的内容是否不多于3处 | | | 6 | |  | | | | |  |
| 18.报告或相关材料中的错别字、笔误等是否不多于5处 | | | 6 | |  | | | | |  |
| 19.报告或相关材料中是否存在一个或多个表格不符合委托要求 | | | 6 | |  | | | | |  |
| 完整性 | 内容 与 成果 | | | | 20.是否完成协议规定的具体服务内容 | | | 6 | |  | | | | |  |
| 21.是否按要求提交相关的工作成果或达到预期目标 | | | 6 | |  | | | | |  |
| 建设性 | 分析 与 建议 | | | | 22.工作成果是否具有较深入的情况分析和较高的质量 | | | 6 | |  | | | | |  |
| 23.是否存在对问题定性或有关表述等含糊不清或不客观真实等情况 | | | 6 | |  | | | | |  |
| 24.是否存在无充分依据或数据进行情况分析、原因剖析、判断预测等情况 | | | 6 | |  | | | | |  |
| 附加 | 附加分 | | | | | 25.具有针对性、较高参考价值的意见或建议有几条（每条5分，得分=条数×5） | | | 得分 | | 条数 | | | | | 不设上限分数 |
|  | |  | |  | 26.报告或相关材料得到公司领导(或同级别其他领导)批示好评（每条批示20分，得分=条数×20） | | |  | |  | | | |  | 不设上限分数 |
| 一票否决项 | | | | | 27.服务机构工作人员存在违反办法中明确禁止事项的行为 | | | | | 是 | | | 否 | | 如有则直接评定为差 |
|  | 合计得分：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档次 | | | | 优秀（≥90分） | | | 良好（90>X≥80） | 合格（80>X≥60） | | | | | 不合格（＜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补充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补充评价 | | （如有，请填写） | | | | | | | | | | | | | | |
| **综合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结论 | | 总体评价意见：  评估成为本单位：□ 推荐服务机构 □ 不合格服务机构  项目负责人签字（单位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第五部分：参考附件**

附件1：报名回函

**关于确认参加\_\_\_\_\_\_\_\_\_\_\_\_\_\_\_\_\_项目投标的回函**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符合**\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资质条件及项目要求，确定按时、按要求提交本项目投标文件。

联 系 人： （**必须为本项目的授权代表**）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固定电话**）

电子邮箱： （**所有往来文件需通过此邮箱收发**）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 月\_\_ 日

**注：1.本件电子档及盖章后的扫描件按要求上传至指定地址；**

**2.上述内容均为必填项，必须按要求如实、完整填报，印章清晰；否则，报名无效。**

附件2：投标函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在研究了你方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澄清或修改文件后，我方愿意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投标、服务期和服务要求提供服务，并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书中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120 日历日，我方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函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我方同意按照你方的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要求履行提供服务及有关责任和义务。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你我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随同本投标函，我方缴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如果我方存在以下任何一种行为时，你方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给你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的，你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1）投标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或

（2）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放弃中标；或

（3）我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拒绝按照你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及附件；或

（4）我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履约担保；或

（5）我方在签订合同时提出你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

（6）我方资质证书被暂扣或吊销，但仍参与投标的；或

（7）我方有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行为。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发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投标一览表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发票类型：□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税前总金额  （净价） | 税率 | 税额 | 含税总金额 | 工期/服务期（自然日） |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 安全管理员 |
|  |  |  |  |  |  |  |
| 投标人备注： | | | | | | |

说明：表中“安全管理员”项为选填项，根据具体项目要求填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日

附件4：考察证明

**现场考察证明**

投标人（ ）：

你单位已于年 月 日指派专人参加了招标人（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项目的现场考察**，详细听取了招标人的讲解和要求，已经知晓招标人本次项目的所有内容以及技术要求等。

招标人现场踏勘联系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 | 投标人响应 | | |
| --- | --- | --- | --- | --- |
| 技术服务明细 | 响应内容 | 有/无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

1.本表中的《招标文件技术服务》来自于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数量》中的“技术服务要求”，投标人须逐条填写在本表中，并对《投标人响应》下的三栏要求作出响应。

2.《响应内容》栏须投标人填写对每条需求的具体响应内容，不得只填写“响应”、“优于”等字样。对于需要提供相关证书的响应内容，应在该栏中填写相关证书名目，并在本表后附加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凡在本栏出现遗漏、不填或不完全响应《技术服务明细》内容的，将会导致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不可偏离项检查。“不可偏离项”响应内容涉及偏离内容的，视同偏离本项目要求，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不可偏离项检查。

3.《有/无偏离》栏仅可填“有”或“无”。 响应结果优于（或高于）本项目需求的，可在《说明》栏中作出优于（或高于）本项目需求的具体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日

附件6：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 投标人响应 | | |
| --- | --- | --- | --- | --- | --- |
| 条目号 | 商务要求明细 | 响应内容 | 有/无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

1.本表中的《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来自于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数量》中的“商务要求”，投标人须逐条填写在本表中，并对《投标人响应》下的三栏要求作出响应。

2.《响应内容》栏须投标人填写对每条需求的具体响应内容，不得只填写“响应”、“优于”等字样。对于需要提供相关证书的响应内容，应在该栏中填写相关证书名目，并在本表后附加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凡在本栏出现遗漏、不填或不完全响应《商务要求明细》内容的，将会导致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不可偏离项检查。“不可偏离项”响应内容为“有”的，视同偏离本项目要求，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不可偏离项检查。

3.《有/无偏离》栏仅可填“有”或“无”， 响应结果优于（或高于）本项目需求的，可在《说明》栏中作出优于（或高于）本项目需求的具体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报价一览表（货物）（本项目不适用）

**报价一览表（货物）**

项目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 \_\_

交货地点： 交货期：

币种：人民币 税率： %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制造商 | 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 |  |

注：

* 1. 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2. 投标人使用本表或自由报价单格式报价均可，但应能清晰体现总报价及分项报价信息。
  3.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4. 表中“名称”为构成总价的各分项名称，如分项名称不涉及制造商、型号及产地信息等可打“—”。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报价日期：\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报价一览表（服务）

**报价一览表（服务）**

项目名称：

币种：人民币 税率： %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描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  |

注：

* 1. 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2. 投标人使用本表或自由报价单格式报价均可，但应能清晰体现总报价及分项报价信息。
  3.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报价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报价一览表（工程）（本项目不适用）

**报价一览表（工程）**

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 \_\_

币种：人民币 税率： %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项目名称 | 工期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综合单价 | 小计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  |

注：

* 1. 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2. 投标人使用本表或自由报价单格式报价均可，但应能清晰体现总报价及分项报价信息。
  3.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4. 请注意正确填写“工期”，以确保报价单工期与工期响应文件的一致性。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报价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0：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说明：

*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件11：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参与本项目公开招标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并全权代表我参与本项目所有公开招标过程。本委托书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职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 委托书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2. 委托书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委托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附件12：经营业绩一览表

**经营业绩一览表**

致：（招标人）

我方根据贵公司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年 月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拟投服务名称）真实的业绩资料，证明合同附后，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名称 | 金额 | 工期（或服务期） | 业主单位 | 服务/施工地点 | 详见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 此表格式如不合适，投标人可自行调整。
  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业绩部分资格要求及评分标准仔细填写，并填写页码，以供评标委员会查验；
  3. 上述业绩必须为真实有效，如发现业绩不符，将取消相应资格；
  4. 证明材料须附在本表后即可。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售后服务承诺书（质量保证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质量保证服务承诺书）**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仅限于如下内容：

（注：投标人可根据项目需求及承诺书具体内容自行调整相关格式）

1. 售后服务内容及范围（含保修服务）；
2. 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及联系方式；
3. 应急响应时间安排；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主要零配件价格；
6. 其它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4：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致： （招标人）

我司郑重承诺：

1. （投标人名称）在最近三年内（ 年 月 日至报名截止时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没有重大质量问题。
2. （投标人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在最近三年内（ 年 月 日至报名截止时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3. （投标人名称）自 年 月 日至报名截止时间，提供的服务在中国大陆地区项目中无重大安全事故。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选资格，我方同意给你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5：投标文件密码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

**投标文件密码单**

**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密码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别注意】**

1. 密码区分大小写，且不得使用易与数字混淆的I、l、O（或o）等字母。
2. 本单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提交（切勿同投标文件一起提交）。